

306

詔
文
史
資
料

85-



一九八五年 第六期

诏安文史资料

第六期

(内部发行)

1985.8.31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福建省诏安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编辑组编

一九八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目 录

- 诏安县实验小学概貌 郑瑞敏 (1)
自宋至清诏安县教育史略 许延嗣 (5)
创办较早的一所乡村小学——仕江小学
..... 沈江顺 (9)
诏安县自然辩证法研究会在发展中 林天授 (13)
诏安教育大事录 沈光、
谢绍美、许延嗣、沈江顺、沈金宗、沈盘溪 (17)
一九四五年日伪军流窜诏安县境记略
..... 沈顺添、李烈英 (31)
风雨南洋忆故人 沈济宽 (35)
诏安县志佚存钩沉 谢继东 (43)
漳南第一关——分水关 黄钟麟 (51)
福建省靖国军警卫总队入诏始末 许慕辉 (55)
解放前诏安工商业及货运概况 沈应雄 (60)
回忆解放前我县征兵工作 林松龄 (65)
解放前我县田赋征收及粮食调拨概况
..... 林 璎 (71)
诏安县基督教发展简述 陈纯良、沈江顺 (77)
诏安汉剧话沧桑 谢 淇 (81)

医苑漫录	柳丹	(87)
解放后中医事业简介	沈兆科	(90)
橡胶栽培史话	诏安县橡胶站供稿	(95)
科下的“侍卫龙眼”		
	县经工作站，太平乡农技站	(100)
张廖一姓渊源	张君燕	(101)
沉东京浮南澳的“东京”在那里	蒲福钦	(103)
诏安名胜	黄钟麟	(104)
一一六四——一九六五年诏安县自然灾害一览	舜天	(108)
诏安县政协第六届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成员表		(99)
封面、封二、画家简介		(108)
封面：古松人物画	肖兴配	摄
封二：沈镜湖人物画	肖兴配	摄
悬钟城石刻二幅	黄龙安	摄
封三：文史资料委员会会议在审阅稿件——照片		
	陈志苗	摄
插图橡胶摄影	陈志苗	
龙眼摄影	陈志苗	
分水关摄影	肖兴配	
南山摄影	黄龙安	
封底：诏安文史资料——篆刻	沈荣添	作

诏安实验小学概貌

郑瑞敏

我县实验小学前身是丹诏小学，1959年迁在考棚。1968年3月，分为一街小学和三街小学两所。三街小学校址仍在考棚；一街小学校址迁往原县幼儿园。1969年间又迁往县文化馆、旧印刷厂（原郑厝祠）、西亭寺等处。1972年改用序数命名，一街小学改称“诏安县城关第一小学”。这所小学，学生数历年增加，校舍大不够用，经地区教育局拨款三万八千元，在西校场（现人民体育场）南边荒地兴建二层楼两座，于1974年10月1日竣工，第一小学迁在新校舍。1977年8月，县教育局宣布为“诏安县实验小学”，1980年定为地区和省的重点小学。

这所学校的规模是逐步扩大的。1968年初，全校只有教师17人，10个班级，学生500多名，各种设备都很差。1972年，教师增加到27人，14个班级，还办起两班初中班，全校小学生755人，初中生86人。1974年迁进新校舍后，小学有15个班，学生806人，初中2班，学生110人，全校教职工增到29人。1977年定为实验小学后，由于县

领导的重视、支持，学校建设与师资配备逐渐完善，学生数年有增加，现除初中班于1979年按计划停办外，小学已有21个班，学生1278人，教职工60名。为了适应规模扩大的需要，校舍也得跟着扩建，因此，于1979年续建二层楼一座，面积170平方米。1984年11月又建成四层教学大楼一座，面积800平方米，并接用原粮食局麻袋仓库，校舍范围共达6.7亩地，建筑面积由初建时的1186平方米扩建至2382平方米。现除建有供上课用的21间教室外，还有宽敞的教师办公厅和会议厅、教具陈列室、学生图书馆、教师阅览室、教导处、总务处、广播室、卫生室、体育室、少先队部等。并置有图书五千多册，教具三百多件，体育器械也基本齐全。1983年爱国华侨投资一万二千元，建成了质量较好的联合滑梯组、联合攀登架、旋转地球活动架、翘翘板等活动器械。校园里由于多年注意绿化、美化，现绿树成荫，四季百花争妍，已建成环境优美的社会主义新型学校。

“文革”后的诏安实小虽年较轻，起步慢，但由于学校领导办学方向明确，措施有力，一切工作较快走上正轨。1978至1979年为了夺回动乱期间所受的损失，偏重抓基础知识的巩固提高。1979年学习教育部、国家体委、卫生部颁发的《关于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的通知》以及《中小学体育工作暂行规定》后，对文体卫生工作引起了重视，从此，在制订学校工作计划及开

展活动时，均注意全面贯彻教育方针。1981年在制订（包括修订）学校各种制度时，除规定早会制度、教师的办公与考勤制度、班主任和科任教师职责、行政管理要求、课堂常规细则等，还规定了二课二操活动制度、卫生评比制度、还把体育科成绩列入评比“三好生”“三好班级”的条件。决定从1981年起每年对学生进行体检一次。从1982年起每年开一次校运会，并对三至五年级学生进行达标测试。为了提高教师的业务水平，除建立正常性的学习制度外，从1983年秋季起办起以青年教师为主的读书班。1984年12月还组织全校青年教师开展教学大比武。

多年来为祖国实现四化而勤奋学习和积极锻炼已成为学校的良好学风，并不断取得了成绩。1982至1984年县多次举行的小学生语文、数学、作文比赛均获得第一、二名或一、二等奖。1983年县举行小学生普通话演讲比赛吴雪艳得第一名。1983年在文明礼貌月活动中，学生沈美恋、陈华芳、郑细珍被评为县“三优一学”积极份子。1984年五年4班荣获地区“学英雄少先中队”及省“优秀少先中队”称号。学校篮球队赴地区比赛，1980、1981年女队都得冠军，1979、1982、1984年男队亦均得第一名。从1978年到现年七年中，共培养小学毕业生1248名，其中被录取进重点中学（诏安一中）的有864名，被录取进城关中学和其他附中的有333

名，升学生数占毕业生数的96%。现这些毕业生有的还在中学学习，有的已进入大中专院校深造，有的已参加各条战线工作。

拨乱反正后的实验小学，不但教学质量逐年提高，在学校管理方面也日趋条理化、科学化，因此多次被评为先进单位，得到省、地、县的奖励和表扬。从1978至1984年，年年被评为县“教育工作先进单位”，1982年还被评为县“少先队先进单位”“体育工作先进单位”，教育厅、省团委、省体委定为“篮球传统项目学校”。1983年被评为龙溪地区“五讲四美三热爱”先进单位、县“三优一学”先进单位、县“教育财务工作先进单位”、县“学校音乐周活动先进单位”。1984年被评为省施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先进单位、地区“少先队文明集体”。省、地“绿化红旗单位”、县“五讲四美为人师表”先进单位、县“教研先进单位”和县“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县“文明单位”学校教工团支部被评为县“先进团支部”、省“先进团组织”。



一九八五年三月十五日

自宋至清诏安县教育史略

许 延 翊

自宋代至清末，诏安先后设有书院、义学、社学、书馆等教育机构，经过历代整顿，或断或续，沿袭达七百六十多年之久。

一、书 院

书院是学者讲学的处所，有官办、族办和私办三种。

丹诏书院位于今中山公园边，宋绍定年间（1228年至1233年）由漳浦县尉周申创建。清乾隆廿九年（1734年），再由知县张所受、陶浚、教谕黄长茂和绅士林名世、陈丹心等倡议，捐资重修。正中建讲堂，称“敬业堂”，东向前后两旁有书房、宿舍廿五间。北面一座三间，南向称“怀德堂”，堂前有亭、池，环境幽美。教谕黄长茂会同有关人员丈量六峒学田（明儒学学田），实得田二百三十二亩四分多（原只报四十四亩），年收租谷一百九十五石七斗，以清丈后增溢的租税充当丹诏书院膏火，同时又向殷商富户捐田、捐埭作为新膏火。书院设山长、教官和老师等数人负责讲学。后来，曾一度被官府辟为公馆：经过清道光年间知县陈盛韶和光绪年间

知县杨卓廉 先后之整顿 才重新恢复。至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由知县厉嘉修改为“丹诏小学堂”（设高等和初等，又称“丹诏两等小学堂”），委任马近光（清·孝廉）为堂长。以新旧膏火为办学经费。

正音书院创建于清雍正七年（1729年），院址在文公祠内，教师主要任务是教童生学习“正字”语音（俗称官话，相当现在的普通话），以备将来出仕时应用。学官从浙江、江西等省聘请具有贡生资格以上的人员担任。雍正十二年（1734年）再扩设额外正音，至乾隆二年（1737年）撤销。

石屏书院设在四都渐山之麓，宋陈景肃、曾在山中石榴洞读书。后翁待举、杨士训、吴大成、薛京、郑柔、杨耿等相继在此讲学，俗称“七贤庵”。

傍江书院位于县治之南，汚洲屿附近，是明陈汶辉隐居讲学处。

沈公书院也称梅山书院，系沈姓族亲自设，址在城内十字街（现印刷厂）。

此外，新成书院系明嘉靖年间知县吴桂把北门内“老子宫”改建而成，不久停办。还有东瀛书院，设在悬钟所。

二，义学、社学

义学属官办民助的性质，为清康熙廿九年（1690年）知县秦炯发动绅士、富户捐资兴办，专门招收一些贫苦子

弟入学，不收学费，有的还发给津贴费用。为了满足贫苦子弟入学的需要，康熙四十五年（1706年）知县萧永域还在城内增设“蒙馆”二所、“经馆”一所。

社学规模较大，收生范围较广，属民办官助性质。据《诏安县志》记载：“社学之设，始于明洪武八年至十六年，对民间社学有司不得干预”。清顺治九年（1652年），官府为社学择社师、给薪水，要求每年社学应将师生姓名报学政，以凭查核。全县社学计七所，分别设在二都、三都（即在东门庙、南门庙、真君亭、港尾庙各一所）、四都、五都等地，康熙廿五年（1686年），官方以“社学多谬滥”为理由，强令停办。直至雍正二年（1724年）才先后复办，并在县城南郊大子美村增设社学一所。

三、书 馆

书馆是旧时代私人设馆作为启蒙处所，也称“私塾”，教师称塾师。诏安书馆大体分三种类型：一是塾师设馆。塾师在家或找祠堂、庙宇设馆授徒。课桌椅由学生自带。学生缴交的学费（称“束脩”），多少不一。逢年过节，另送“节礼”。二是私家设馆。城乡的绅士、官僚、地主、殷商等，为培育自家子弟（也有邻居亲友的子弟附学的），聘请教师来家任教，出资聘请教师的人家叫“东主”，教师膳食或住宿都由“东主”负责。三是乡族设馆。同乡或族亲为了便利子弟读书，聘请老师

在祠堂或其他公共场所开馆教学，经费由公款筹付；也有由学生轮值供膳的。同宗同乡的子弟多可免费就学，有的学生还可享受助学金。

义学、社学和书馆属启蒙性质，课程专设文科（少数乡塾加授珠算）。主要教材是“四书”（《论语》、《孟子》、《大学》、《中庸》）。有的加授《诗经》、《书经》、《春秋》、《礼记》、《易经》或插授《幼学琼林》、《古文观止》、《千家诗》、《唐诗三百首》等。

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诏安开始兴办学堂。当时的学堂有三种：一为官立的。除把丹诏书院改为“丹诏两等小学堂”外；还有“东升两等小学堂”设在铜山城（今东山县）七里池，首任堂长马兆麟。又于城内朱厝祠址创办“集益初等小学堂”，由陈泽（清秀才）任堂长。二为私立的。有“振东初等小学堂”，“龙山两等小学堂”、“琢山初等小学堂”和“明新初等小学堂”四所，均设在城区。不论官立和私立，规模都很小，开始大都是单级复式。

兴办学堂以后，书馆的馆数和学生数已逐渐减少了。



创办較早的一所 乡村小学—仕江小学

沈江顺

仕江小学的前身是梅溪小学，创办于民国十年（1921年）九月。它比诏安中学的创办还早，是我县农村中创办較早的一所小学。

民国初期，诏安开始学政改革，仕渡村一些知识界如沈继捷（清·拔贡）、沈向晨（福州师范学校毕业）等人，鉴于该乡距离县城较近（约二华里），户数又多，人民历来从事手工业和商业，各祠堂公租收入颇多，往南洋的人也不少，这些情况，具备办学条件，首先由沈继捷、沈向晨二位先生发起创办学校。

沈继捷于一九一九年，为办学事到南洋，足迹遍及星、马、泰、缅等地，历时一年左右，得其父沈逊初（早岁往新加坡从事医业）及一些乡亲的大量捐款，返梓后，与沈向晨及乡中父老商议，组织校董会、由沈向晨任董事长、开始筹备，校址选定该乡梅港祖祠和文昌楼二处。

一九二一年（民国十年），由校董会备文呈请政

府，获得批准，学校就在是年秋天创办起来，校名定为“诏安县公立梅溪小学”。并由校董会公举沈继捷为校长。

起初，学校设初等甲、乙、丙、丁四个班，学生一百多名。一九二三年，增设高等班，学生增至一百四十多名。学制期限为七年：初等班四年；高等班三年。学科设有国文、数学、英文、自然、历史、地理、修身、社会、体育、手工、图画。

一九二六年（民国十五年）改校长制为委员制，由县府派沈葆元为主任委员。一九二八年，取消主任委员，复设校长，委派沈向荣（福建省立第二师范学校毕业）为校长。教员大部分是由校董会和校长聘请的，大多数具有较高的文化水平，如沈希初（清·秀才）、沈铭盘（福建省立第二师范学校毕业）、沈澄元（福建省立第八中学毕业）沈松乔、沈养真、沈泽生等，都是该乡较有名望的人士，有的是具有专长的人才，如沈耀初（本乡人，现在是一位著名画家），长期间在这学校教图画；还有罗文祚（厦门人，福建音专毕业）专门教音乐，沈达材（本县人，福建省立第二师范学校毕业），陈季随（漳州市人）、沈炳华（本县人，旧制中学毕业）先后在这学校任教。

学校的经费来源，除一部分华侨捐资外，一部分由校董会向该乡各祠堂收入的公租提取，小部分由政府拨给。如校舍的维修，桌椅的添置，图书、挂图、教具的

设备，除政府拨小部分支持外，绝大部分由华侨和该乡祠堂收入公租支付。平时教师需用的纸张、文具、灯油茶水等费，都由校董会指定一间店铺专门供应，月终结账，由公款付还。

这所小学设备比较完善，无论教学仪器、图书、挂图、风琴、体育器材、军号、鼓乐等，样样都有。教学秩序也比较正规。

由于教师知识水平较高，设备齐全，课堂教学正规，学生学习风气良好，教育质量不断提高，一九二七年（民国十六年），高小第一届毕业生沈庆和（现砂𦵈越古晋坡中华中学校长）、沈济宽（咪哩坡诏安会馆主席）、沈素辉（砂𦵈越中学教员）、沈步青、沈宝顺、沈秋松、沈承源等十人，通过全县会考，英、汉、算三科平均成绩仅次于丹诏小学，名列全县第二。接连第二、三届会考，考试成绩都优良，获得当时政府嘉许。

体育方面，沈素辉、沈家瑞、沈凌汉、沈步青等十二人组成一支球队，篮球、排球都较出色。参加本县、漳州篮球锦标赛中，多次荣获冠、亚军。沈福喜撑竿、铁饼、万米长跑赛等项目，均受到好评，获得银牌、银杯、银盾约三十多枚，奖旗、奖状五十多幅。

一所乡村小学，有这样出色，引起了各界人士的关注，一九三四年（民国廿三年）起，邻近东城村的儿童也陆续到梅溪小学学习，现任上海市文化局副局长、中国美术家协会常务理事沈柔坚同志（原名沈耀琨），少

年时期是在梅溪小学毕业的。

一九三九年至一九四二年间，抗日战争时期，敌机经常侵入我县领空扫射、轰炸，城区各小学先后停办，城区大部分学生转到该校插班学习，一时学生数大大增加，每个班级增到六、七十人，班级数也随着增加，成为农村小学学生数较多的学校。

抗战时期，这所小学的师生，积极参加爱国救亡活动，经常用漫画、活报剧、大刀舞、歌咏、表演唱等形式，深入集市、公共场所开展宣传，揭露日帝侵略中国的罪行，激励人民团结一致，增强抗日救国信心。

这所小学从一九二一年创办至一九八五年，已有六十五年的历史，由于形势需要，由梅溪小学改名为“遵化中心小学”后又改为“仕江中心小学”。解放后，仍用“仕江小学”名称。校长从沈继捷、沈葆元、沈向荣、沈桐浦、沈师铭、沈晋三、沈廷惠、沈光辉、沈秋松、沈家瑞、沈志昌、沈润余直至解放后沈金宗等均系本乡人。解放前后更换校长二十多个，教师更调一百多人，培育出来的学生，数以千计，据统计、大专院校毕业的有二十名，中等学校毕业的约四百名（其中中专学校毕业的一百五十名左右）分布在各条战线和南洋等地工作。

解放后，在党的正确领导下，仕江小学班级数和学生数不断增加，全校教师通过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教学改革，正沿着正确的道路迈进。

诏安县自然辩证法 研究会在发展中

理事会 林天授执笔

自然辩证法是研究自然界和自然科学发展的普遍规律，是研究各门自然科学的哲学问题的科学，也就是辩证唯物主义的自然观和科学观，又是认识自然和改造自然的方法论。学习、运用自然辩证法，是按客观规律办事，提高自觉性，减少盲目性，少走弯路，事半功倍，加快四化建设步伐的基本要求。毛泽东同志曾说过：“你们学自然科学的，要学会用辩证法。”方毅同志也强调指出：“自然辩证法这项工作很重要，需要大力提倡，大力发展，这对我们的工作是有很重要的指导意义的。”

1979年以前，我县自然辩证法的研究是个空白点，自从1979年2月，我县科委委派刘培根同志出席在福州召开的省自然辩证法研究会成立大会，回来后，在县委的重视和科委的支持下，他积极组织筹备工作，于1979年5月29日成立了自然辩证法研究组，开始了自然辩证法的研究工作。1980年11月23日，扩大组织，由研究组改为研究会，从此，我县初步兴起了